



## 關於立法會宋碧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1 年 5 月 13 日第 540/E380/VI/GPAL/2021 號公函轉來宋碧琪議員於 2021 年 4 月 30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1 年 5 月 1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目前，本澳共有 66 間托兒所，為 3 個月至未滿 3 歲的幼兒，提供逾 10,000 個托額。2019 年本澳出生人口為 5,979 人，全澳受資助托兒所提供的 2 歲托額與適齡 2 歲幼兒人口相若，加上私營托兒所的服務供應，托額已能滿足 2 歲幼兒的入托需求。至於 2 歲以下幼兒的照顧，社會工作局鼓勵家長盡可能安排幼兒在家庭環境接受照顧，2 歲以下托額則以適度供應作補充。此外，預計自 2021 年 9 月起，受資助托兒所將悉數取消半日班，各年齡的托額供應將有一定的調整。而在幼兒入托的安排上，本局亦會在受資助托兒所完成正選及後備註冊後，適時與受資助托兒所協調，在符合托兒所准照及收托條件許可的情況下，適度調整各年齡層的托額分配。

關於社會對托兒所分區設置的訴求，社會工作局一直結合多方因素，包括各區幼兒人口及需求現況等數據，作為服務規劃之參考。值得說明的是，居住區域並非家長選擇托兒所的唯一因素，家長選擇托兒所的考慮因素，還受到家長的工作區域、其他照顧幼兒親友的居住區域、家庭使用托兒所服務的需要、家長對托兒所的信心等多方面因素影響，而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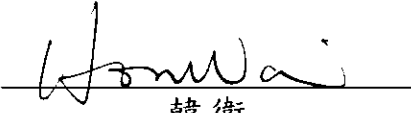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社會工作局  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項因素存在可變動性，故此，托兒所的區域設置，並非單以居住區域作考量。雖然如此，本局仍關心托額較為緊張的北區，已在青洲坊大廈及望廈社屋第二期的公共房屋群樓規劃設置托兒所，爭取於 2022 年下半年投入使用，預計可增加約 300 個托額。

面對社會對托兒服務的多元需求，例如一些處於經濟條件不足的弱勢家庭，或者有短暫服務需要的家庭，受資助托兒所已經引入弱勢家庭幼兒優先入托制度；全澳各區的受資助托兒所亦設有緊急/臨時暫托服務，相信以上服務已透過多渠道方式協助家長所需。至於“24 小時家政上門服務”，本質是家傭服務，對於有此需要的家庭，可考慮申請聘用內地家務工作僱員的許可，有關配額數量並沒有限制。與此同時，勞工事務局設有“家傭培訓計劃”，為內地輸澳僱員或有意從事家政的本地人員提供培訓。

最後，社會工作局感謝宋碧琪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注和建議。

社會工作局局長

  
韓衛

2021 年 5 月 27 日